

文化部司局函件

科技函〔2013〕69号

文化部文化科技司关于将国际标准舞列入中国艺术职业教育学会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开考专业的批复

中国艺术职业教育学会：

你单位《关于增加国际标准舞考级专业的申请》（艺职函〔2013〕10号）收悉。经研究，同意将国际标准舞列入你单位社会艺术水平考级专业范围（0204）。

希望你们不断完善该专业考官队伍以及教材建设工作，按照《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和有序地开展艺术考级活动。

文化部文化科技司

2013年11月8日

抄送：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中心

文化部文化科技司办公室

2013年11月11日印发

初校：何亚文

终校：杨 琼